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在公司16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9人，实际参加会议人数9人（其中陈永坚先生、何汉明先生、张建军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并通讯表决，邓敬荣先生、王晓东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尹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72）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73)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74)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华昊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华昊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昊能公司”）长期发展需要，扩大其经营规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货币方式向华昊能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9,200万元，增资后华昊能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华昊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结合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和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会议同意公司（含公司子公司）2020年度新增与关联方深圳市深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进行交易，关联交易内容为液化天然气销售，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69,730,000元（不含税）。

公司本次新增的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将参考市场价格综合考虑制定，公平合理。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行为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任何依赖。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关联董事陈永坚、何汉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2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2020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0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